



六角丛书

LIUJIAO CONGSHU

易中天教授特别推荐

中外名著榜中榜（第二辑）

BOCKPREESEHIE

复 活

[俄]列夫·托尔斯泰 / 著 李辉凡 / 译



2.44
311
-6
6706

PRICE ·
本册仅售
¥ 10.00
六角丛书
· LIUJIAO ·

光明日报出版社

ВОСКРЕСЕНИЕ

复 活

[俄]列夫·托尔斯泰 / 著 李辉凡 /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复活 / (俄罗斯) 托尔斯泰 (Tolstoy, L.N.) 著；李辉凡译。—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7.7

(中外名著榜中榜 第2辑)

ISBN 978-7-80206-478-2

I. 复… II. ①托…②李… III. 长篇小说—俄罗斯—近代 IV. 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097455号

中外名著榜中榜 (第二辑)

复活

原著：[俄]列夫·托尔斯泰

译者：李辉凡

责任编辑：温梦

策划：杨奎

封面设计：王东

版式设计：王东

责任校对：徐为正

责任印制：胡骑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100062

电话：010-67078234（咨询），67078235（邮购）

传真：010-67078227, 67078233, 67078255

网址：<http://book.gmw.cn>

E-mail：gmcbs@gmw.cn

法律顾问：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郝惠珍律师

印刷：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本：720×1010mm 1/16

字数：1995千字 印张：151.5

版次：2007年7月第1版 印次：2007年7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06-478-2

总定价：90.00元（全10册）

推荐序

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中外名著榜中榜》的书目寄给了我。看到这些书目，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让我一下子回到了 40 多年前的中学时代。

1959 年，我读完小学，考上初中。这在今日，实属平常，但在当时，还真算回事儿。家里人认为，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身份变了，待遇也随之改变。印象深刻的有三条：一是有了早餐费，可以到街上“自主择食”（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二是可以使用钢笔（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了：在开学前的暑假中，我一口气读了许多“大人书”。

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当时，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借书有“近水楼台”之便，每天下班，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看完再让母亲去借。读些什么，早已记不清了，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半懂不懂，囫囵吞枣。现在回忆起来，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竟是儒勒·凡尔纳的《海底两万里》、《八十天环游地球记》、《格兰特船长的儿女》、《神秘岛》。如果还有什么，那就是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了。这些书，肯定读了不止一遍，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念念不忘。

当然，可以肯定的是，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也是《伊索寓言》、《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格列佛游记》等等。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探案或探险）性质的书呢？我想，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初中，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中外名著的作用，就

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这个时期，读到什么并不重要，读懂多少也不重要，重要的：是读，是想读，是读个没完。

有了这份好奇心，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而有了这份冲动，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进入高中以后，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比如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和维克多·雨果的《悲惨世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至于中国文学名著，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我很晚才读《红楼梦》（这与时代有关），但我认为：《红楼梦》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

说这些话，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提到的那些书，也未必人人必读，不过举例说明而已。

读书是一件“谋心”的事。归根结底，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心智得到开启，精神得到寄托，情操得到陶冶。因此，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也因此，我不主张什么“青年必读书”。在我看来，书只有“可读”，没有“必读”（做研究除外），所以只能“推荐”，不能“要求”。我作此推荐，因为在我看来，这套丛书所选，大多都值得推荐。

尤其值得一提的，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这可真是功德无量！记得我上学的时候，虽然家境尚好，却也买不起许多书。每次逛书店，往往乘兴而去，惆怅而归。我们知道，名著，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名著，也不该束之高阁，让人仰望，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平民化”，让“旧时王谢堂前燕”，能够“飞入寻常百姓家”。我想，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



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

译本序

列夫·尼古拉耶维奇·托尔斯泰（1828—1910年）是19世纪俄国文学泰斗。他的代表作《战争与和平》、《安娜·卡列尼娜》、《复活》等是世界上闻名遐迩的经典名著，它们很早就被介绍到我国来，在中国可谓是家喻户晓了。

《复活》写于1889至1899年，是托尔斯泰晚年的一部杰作，一部不朽的史诗。它通过对女主人公卡秋莎·玛斯洛娃被涅赫留多夫公爵诱奸后沦为妓女及后来的一系列悲惨遭遇的故事，真实地再现了19世纪黑暗的沙皇俄国整个社会的方方面面，表现了作者对被侮辱被损害者的无限同情，对腐朽的沙皇专制制度进行了无情的讽刺和猛烈的抨击。

“复活”是全书的基本主旨。作者精心地描写了涅赫留多夫的精神复活过程，也描写了玛斯洛娃的精神复活过程。

小说女主人公卡秋莎·玛斯洛娃是一个美丽、单纯的姑娘，对生活和未来有过美好的憧憬。她是一个女农奴的私生女，不知道自己的父亲是谁。母亲在两个地主老姑娘家里干活。卡秋莎3岁时母亲死了，由两个老姑娘领回家抚养，长大后她就有了半是侍女半是养女的身份。卡秋莎满16岁那一年，两个老姑娘的侄子涅赫留多夫公爵（当时是一个大学生）来到姑母家度假，卡秋莎与涅赫留多夫很快相识并相爱了。不过当时的涅赫留多夫还是一个单纯、无邪的青年，并没有干出什么出格的事情。但三年后，当他大学毕业成为军官后，他就变成一个迷恋酒色、贪图享受、彻头彻尾的利己主义者了。这一年他再次来到姑母家，在那里住了四天，临走的前夜，他诱奸了卡秋莎。第二天他塞给卡秋莎一张一百卢布的钞票就走了。五个月之后卡秋莎才知道自己怀孕了。怀孕后她已无法再待在老姑娘家里，只好单身跑出来，先是在警察局长家做用人，受到这个警察老流氓的调戏，后来到林务官家干活，又被林务官强暴。她处处被侮辱，不断被抛弃，最终沦为妓女。在七年被蹂躏、被践踏的妓女生活中，她只有用抽烟和酗酒来打发日子，身心已完全麻木了。最后，在一桩人命案中她被诬为杀人犯，被关进监狱，送上法庭。

涅赫留多夫开始时也是一个善良的、有抱负的青年，在大学读书时他

就迷上了斯宾塞的学说，并决心要把土地交给农民。但自从混迹于上流社会后，他改变了信念，变得虚伪自私，精神道德上已经堕落了。现在他平步青云，已当上了莫斯科某地方议会的议员，并且是地方法院的陪审员。没想到，冤家路窄，竟在法庭上与玛斯洛娃再次相遇。当他知道玛斯洛娃平白无辜地被判苦役，特别是她在法庭上的那种“我没罪，我没罪啊！”的绝望叫喊，突然震撼了涅赫留多夫的良知。恐惧和悔恨同时袭来，使他顿时产生了负罪感，第一次意识到，自己就是把卡秋莎推上堕落道路的第一罪人。于是他决心改变自己：他一次次到监狱看望卡秋莎，要求她的宽恕；他再也不去与省长女儿米西小姐约会；他把自己的豪华住宅典出去，辞掉用人，住进了一家公寓；为了减轻卡秋莎的刑罚，他提出上诉，四处奔走，甚至决定与卡秋莎结婚来为自己赎罪。

作者对涅赫留多夫的精神道德“复活”的过程写得极其细腻，层层深入，鞭辟入里。首先是在法庭上他与卡秋莎的相遇对他引起的强烈的心理反应，这是他复活的第一步。接着是对法庭及法官的腐败及整个司法不公的揭露，对监狱的黑暗和恐怖的描绘，对上层贵族生活的奢侈、糜烂和庸俗虚伪的厌恶和不满，对处于饥寒交迫、濒于死亡的农民及广大劳动者的同情等等，这一切均说明涅赫留多夫对事物的观点已发生变化，仿佛又回到了有理想的青年时期，这时他对社会上的丑恶现象又从附和或同流合污转变为否定和批判的态度。这种立场观点的转变也表明他已从对卡秋莎一个人的同情提升到对整个统治阶级的憎恶和对整个劳动阶层的爱，这是第二步。第三步是在土地问题认识上的升华，即从土地私有制的不公平进而领会到它是整个社会不公平和整个社会充满罪恶的根源。也正是在这个时候，涅赫留多夫从贵族阶级的立场转到了广大的宗法制农民的立场上。

卡秋莎同样有一个精神复活的历程。她被涅赫留多夫抛弃后就再也不相信上帝和善良了。血泪告诉了她，世间没有真情，在这个世界里，人人都把她当做泄欲和赚钱的工具。因此当涅赫留多夫第一次去监狱看望她，向她表示赔罪时，由于她精神已经麻木，完全不以为然，甚至还一心盘算着怎样利用他一下，伸手向他要钱要物。但是涅赫留多夫第二次去看望她，提出要与她结婚，用实际行动来向她赎罪，并说，在上帝面前，他应该这样做时，她那关闭已久的回忆闸门却突然被冲开了，她几乎要把埋藏在心里的一切憎恨、一切苦水全部吐出来，厉声对涅赫留多夫喊道：“怎么又出来一个上帝呢？你根本是言不由衷。上帝，上帝是什么？你当初要是记得上帝就好了。你给我走开，我是苦役犯，而你是公爵，你不用到这里来。”

你是想用我来拯救你自己！你今世拿我取乐不算，来世还想利用我来拯救你自己！我讨厌你……”显然，卡秋莎这种突发的狂怒是她精神觉醒的第一步。而当涅赫留多夫的第三次探监时，卡秋莎已经判若两人了，用涅赫留多夫的话说，“她变了，她发生了对她灵魂来说很重要的变化。”她变得态度平和了，变得特别关心别人，愿意为别的犯人求情，希望改善其他犯人的处境。不过她精神上的最后复活是在跟监狱里的政治犯接触之后。

涅赫留多夫为卡秋莎上诉，四处奔波，历尽艰难，但是上诉最终失败了。法庭宣布玛斯洛娃一案维持原判。于是在炎热的七月，涅赫留多夫跟着卡秋莎一行苦役犯一同上路。在赴西伯利亚这条漫长的路途中，卡秋莎认识了跟她同路的政治犯西蒙松。西蒙松对她非常尊重和体贴。在西蒙松和政治犯们的启发和帮助下，卡秋莎终于卸下了一切精神枷锁，复活了。她没有与涅赫留多夫结婚，而最后与西蒙松结合了。涅赫留多夫虽然心里有些不快，因为这毕竟多少有损于自尊，但是，同样复活了的涅赫留多夫也表示尊重卡秋莎的决定，并为她有这样的结果和有这样一个保护人而感到宽慰。

列宁在分析托尔斯泰的创作时正确指出：托尔斯泰抛弃了“贵族阶层的一切传统观点，在自己的晚期的作品里，对现代一切国家制度、教会制度、社会制度和经济制度作了激烈的批判，而这些制度所赖以建立的基础，就是群众的被奴役和贫困，就是农民和一般小业主的破产，就是从上到下充满整个现代生活的暴力和伪善。”（《列宁全集》第16卷第330页，人民出版社，1959年）

托尔斯泰在《复活》中以巨大的艺术力量和道义力量鞭挞了统治阶级，彻底撕下了专制制度的一切假面具，批判和否定了土地私有制，传达了千百万农民和一切被压迫被剥削者的呼声。正是在这一意义上，列宁称他的作品是“俄国革命的镜子”。

《复活》在开头和结尾都大量摘录了《圣经》的章节，在描写涅赫留多夫和卡秋莎的“复活”过程中，也积极宣传了他的那套“精神的人”同“动物的人”的斗争、“道德自我完善”、“不抗恶”等托尔斯泰主义，这无疑反映了作家的思想矛盾和世界观的局限性：一方面他是最清醒的现实主义者，对沙皇专制制度及整个官僚阶层进行了最有力的揭露和批判，与自己出身的贵族阶级作了最彻底的决裂；另一方面他又劝说和要求被压迫者不要反抗，要饶恕自己的敌人，去爱那些压迫者。显然，托尔斯泰创作思想中的这种矛盾是由俄国宗法制这一特定条件下产生的。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以救国救民为己任的托尔斯泰开出的这种“救世良方”虽然是糊涂的、错误的，但就作家的本意而言却也是

真诚的。他为不能替这个病态社会开出一张正确药方、为俄罗斯找到一条真正的出路而苦恼，而受尽折磨。最后他仍不得不求助于他所厌恶的宗教。结尾中涅赫留多夫手捧福音书，在《圣经》里领悟了生活，并“开始了全新的生活”。而这一生活的新时期“将如何结束”，作者自己也不知道，只好说：“那就得看将来了。”其实，一般地说，一位作家，哪怕是有倾向性的作家，并不一定要去“开药方”、“指出路”。作家往往是很难胜任这种任务的，人们也不应该对作家提出这种苛求。诚如恩格斯指出的，一部作品“只要通过对现实关系的真实描写，来打破关于这些关系的流行的传统幻想，动摇资产阶级世界的乐观主义，不可避免地引起对于现存事物的永世长存的怀疑，那么，即使作者没有直接提出任何解决办法……这部小说也完全完成了自己的使命”。（《马恩全集》第36卷第386页，人民出版社，1972年）《复活》之所以优秀，之所以不朽，不在于作者所开的那份“救世良方”，而在于它出色地“完成了自己的使命。”

作为杰出的艺术巨匠，托尔斯泰的创作有三大特点：最清醒的现实主义，卓越的心理描写，非凡的艺术表现力。这三大特点在《复活》中体现得更加淋漓尽致。首先，就其社会批判的深度、人物描写的广度和艺术表现的力度而言，这部作品都无疑达到了最高峰，它给我们提供了无与伦比的19世纪末沙皇俄国的生活的全景画面，实际上可以说它是19世纪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发展的一个总结。同样，作者的心理描写手法在《复活》中也运用得更加灵活和娴熟了。随着社会矛盾冲突的加速和尖锐化，托尔斯泰在深入人物的心理冲突时，更加注意了快节奏的内心活动和跳跃性的心理转换，塑造了各种既具有时代特征又个性鲜明、血肉丰满的艺术典型，深刻而真实地再现了活动在那个日益激荡的灰色时代的各种舞台上的众生相。在语言方面，这部作品也可以说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境界。语言简朴、形象鲜明是伟人作家的一贯的创作风格。在《复活》中不仅主要人物卡秋莎和涅赫留多夫的形象像浮雕一样，鲜明、突出，其他几十个次要人物的形象也个个历历在目，令人不能忘怀。诚如高尔基所言，托尔斯泰“艺术创作的最大的优点之一，——那就是感光板，描写得惊人的浮雕。当你读他的作品时，——我不夸大，我说个人的印象，——他刻画的形象巧妙到这样的程度，你会感觉到仿佛他的主人公的肉体的存在；他仿佛就站在你们面前，你们想用手指去触摸他”。（高尔基《文学论文选》第135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再也没有人比高尔基说得更好更中肯了。

[目录]

第一部 / 1

第二部 / 109

第三部 / 199

第一部

[一]

省监狱办公室里的那些官吏认为，神圣而重要的不是所有的动物和人们享用的那种春意和欢乐，他们认为，神圣而重要的，是前一天收到的那份编了号、盖了印、写明了案由的公文。它要求今天，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时之前，务必把在押的受过侦讯的三个犯人——一男二女，解送法院受审。两名妇女中，有一名是主犯，必须单独押送。今天，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八时，看守长根据这道命令，走进又黑又臭的女监狱的走廊，跟着他一起走进走廊的还有一个面容憔悴、卷发花白的女人，她身穿袖口镶有金边的制服，腰间系一根蓝边饰带。这是女看守。

“您是要提玛斯洛娃吧？”她问道，同值班看守走近一间门朝走廊开着的牢房前。

值班看守哐当一声开了铁锁，打开牢门，一股比走廊里更难闻的臭气扑鼻而来。看守吆喝道：

“玛斯洛娃，过堂去！”接着又把门关上，站在一边等着。

大约过了两分钟，一个身材不高、胸部很丰满的年轻女人，跨着大步走了出来，很快地转过身子，在看守旁边站住。她身穿白色上衣，白色裙子，外面套一件灰色囚服，脚上穿的是麻布袜，套一双囚鞋。女人的头上还扎着一块白头巾，显然故意要让几绺乌黑的卷发从白头巾里露出来。她的整个脸显得特别苍白，就像储存在地窖里的土豆的嫩芽一样。这是长期

被关押的人常有的脸色。她那双宽宽的小手和从囚衣的大领口里露出来的丰满的白脖子也是这种颜色。特别是由于这张脸暗淡无光，她那双眼睛便显得惊人的乌黑明亮，虽然有点浮肿，却十分精神，其中一只眼睛稍稍有点斜视。她直着身子，挺起丰满的胸部，来到走廊里。后来他们走进办公室，里面已经有两名持枪的押送兵站着。坐在那里的文书把一份被烟熏黄了的公文交给其中一个士兵，指着女犯说：

“把她带去！”

女犯感觉到有许多目光投向她，她没有把头转过去，而是悄悄地斜视着那些看她的人。大家注意她，她感到高兴。春天的空气也使她高兴。这里的空气比牢房里新鲜多了。女犯微微一笑，随即想起了自己的处境，便沉重地叹了一口气。



[二]

女犯玛斯洛娃的身世很平常。她是一个没出嫁的女农奴的私生子。女农奴在乡下跟喂牲口的母亲一起替两个地主老姑娘干活。

孩子三岁时，母亲便病死了。喂牲口的外祖母嫌外孙女拖累，两个老姑娘便把小孩领回家里抚养。这个黑眼睛的小姑娘长得分外活泼可爱，也给两个老姑娘带来不少的乐趣。

这两个老姑娘是姊妹：妹妹索菲娅·伊万诺芙娜心地比较善良，是她给小孩做的洗礼；而姐姐玛丽娅·伊万诺芙娜则比较严厉。索菲娅·伊万诺芙娜要把小姑娘打扮起来，教她读书，并想收她为养女。玛丽娅·伊万

诺芙娜却说，应把她训练成为一个很好的侍女，所以要求苛刻，遇到心情不好的时候，还要责罚她，甚至打她。这样，小姑娘就受到两方面的影响，长大后就成了半是侍女，半是养女。她的名字也是高不攀低不就，既不叫卡吉卡，也不叫卡倩卡，而叫卡秋莎^①。她缝补衣服、打扫房间、拭擦圣像、烧菜、磨咖啡豆、调咖啡、清洗衣物，有时也坐下来陪伴两个老姑娘，给她们读读书、念念报。

有人向她提亲，但她谁也不肯嫁。她觉得同那些向她提亲的劳动者在一起，日子会过得很苦，她已经过惯农奴主家的舒适的生活了。

她就这样生活到十六岁。满十六岁那年，两个老姑娘的侄子，一个大学生，即富有的公爵来到她们家。卡秋莎竟暗自爱上了他，但却不敢向他说，甚至连自己也不敢承认这一点。过了两年，这个侄子在出征的途中顺路来到姑妈家，在这里住了四天，在临走的前一夜，他诱奸了卡秋莎。第二天他塞给卡秋莎一张一百卢布的钞票就走了。五个月之后，她才知道自己怀孕了。

从那时起，她就感到心烦意乱，只想着怎样才能摆脱即将降临的耻辱。她不仅不好好服侍两个老姑娘，竟然还对她们发起脾气来，连她自己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她对两个老姑娘说了许多无礼的话，事后自己也觉得懊悔，就提出了辞职。

两个老姑娘对她很不满意，就让她走了。从她们家里出来后，她到了一个警察局长家里当侍女，但只做了三个月，因为这个警察局长虽然已经是五十岁的老头，还是对她纠缠不休。有一次，老头逼得她特别厉害，她便发起火来，骂他是浑蛋和老鬼，在他的胸前使劲推了一下，把他推倒了，为此她被解雇了。现在再找工作已经不可能，因为她很快就要分娩。于是她便搬到乡下一个寡妇家里去住。这个寡妇是个接生婆，同时做酒生意。卡秋莎分娩很顺利。由于接生婆给村里一个有病的女人接生时，把产褥热传染给了卡秋莎，她只好把男孩送到育婴院去。据送孩子的的老太婆说，孩子刚送到那里就死了。

她必须去找工作。她在林务官家里找到一份工作。这个林务官是个有家室的人，但他也跟警察局长一样，从头一天起就纠缠卡秋莎。卡秋莎对

^① 她的正名叫卡捷琳娜。卡吉卡是卑称，卡倩卡则是雅称，卡秋莎是普通的小名。

他很反感，极力躲避他，但他比她更有经验，更狡猾，当然主要因为他是东家，他可以随意支使她。终于等到了时机，占有了她。这事被他的老婆知道了。结果她连工钱也没有拿到，就被赶出来了。于是卡秋莎便到了城里，住在姨妈家。

姨妈经营一家小洗衣铺，靠它养活孩子，也支撑着潦倒的丈夫。姨妈请玛斯洛娃到她的小铺里当洗衣工。但玛斯洛娃看到姨妈那里的女洗衣工们生活过得很苦，不大想干，就到用人介绍所去找女仆的工作。她在只有一位太太和两个念中学的儿子的家里找到了一份工作。她进去才一个星期，那个嘴上已经长鬍的大儿子便丢下功课，纠缠起玛斯洛娃来，使她不得安生。他母亲认为这全是玛斯洛娃的过错，便把她辞退了。后来，她遇见一位作家和一个店员，但他们把她抛弃了。这样，玛斯洛娃又成了孤身一人。

就是在这个时候，即玛斯洛娃处在无依无靠、特别困难的时候，一个为妓院物色妓女的牙婆找到了玛斯洛娃。

玛斯洛娃早就学会了抽烟。而她同店员姘居的后期以及被他抛弃以后，又越来越厉害地酗酒了。她之所以离不开酒，不仅因为她觉得酒好喝，更主要的是因为酒可以让她忘记所遭受的一切苦难，可以得到一时的解脱，得到一点尊严，而这些感觉，她若是不喝酒是不能维持的。她清醒的时候，总觉得有一种羞耻感，总是抬不起头来。

牙婆请姨妈吃饭，并灌醉了玛斯洛娃，要她到城里一家顶好的最优惠的妓院去当妓女，并历数了在这家妓院做事的种种优点和好处。玛斯洛娃必须作出抉择了：要么做下等的女仆，那样必定也要受到男人的纠缠，也少不了暂时的和秘密的私通；要么索性取得一个有保障的、安定的合法地位，在法律的许可下公开的长期的卖淫，还可以得到丰厚的报酬。她选择了后者。此外，她还想借此来报复一下诱奸她的人、店员以及所有欺侮过她的人。驱使她作出这种最后决定的还有另一个原因，那就是牙婆告诉她，她可以随便想做什么衣服就做什么衣服，丝绒的、罗缎的、绸缎的，以及露臂裸肩的舞衣都可以。而当玛斯洛娃想象自己穿上一件袒胸露背、滚着黑丝绒花边的艳黄色的绸缎的连衣裙时，她就按捺不住地把身份证件交出去了。当天晚上，牙婆就雇了马车把她带到著名的基塔耶娃妓女院去了。

从此，玛斯洛娃就开始了漫长的、违反上帝和人类戒律的犯罪生活。

有千百万的妇女过着这种生活。这种生活不仅得到关心公民福利的政府的允许，而且还受到它的保护。这些妇女十个中有九个最后都要染上痛苦的疾病，未老先衰和过早死亡。

夜里狂欢暴饮，早晨和白天沉睡不醒，下午两三点钟，她们才无精打采地从肮脏的床上爬起来，接着是喝矿泉水醒酒，喝咖啡，穿着宽大的罩衫、短上衣或睡袍，懒洋洋地在各个房间里走动几步，透过窗帘往外眺望，有气无力地同别人对骂几句，然后是洗澡，抹油，在身上和头发上洒香水，试穿衣服，为此还经常同老鸨吵上几句；然后是照镜子、抹脂粉、画眉毛、吃油腻的甜食、穿上袒胸露背的发亮的丝绸衣服；最后走进装饰华丽、灯火辉煌的大厅里。客人们到了，接着便是音乐、跳舞、吃糖、喝酒、抽烟、通奸。

玛斯洛娃过了七年这样的生活。这期间她换过两个妓院，并住医院一次。在她进妓院的第七年，也就是她初次失身后的第八年，即当她二十六岁的时候，就发生了使她蹲监狱的事。她已经同杀人犯和盗窃犯们一起，坐了六个月的牢，现在被押去受审。

[三]

当玛斯洛娃在两个士兵押送下走了很长的路程，筋疲力尽地来到地区法院大楼时，她养母的侄儿，就是那位当年诱奸她的德米特里·伊万诺维奇·涅赫留多夫公爵还躺在高高的羽绒垫弹簧床上，被单已经被揉皱。他解开他那前襟褶痕熨得很平很干净的荷兰睡衣的领口，吸着香烟。他那凝滞的目光望着前方，思考着昨天发生过的事和现在要做的事。

昨天晚上他是在有名的富豪柯察金家里度过的。大家都推测他会同这家的小姐结婚。想起这一点，他不禁叹了口气。他跑进卧室隔壁的盥洗室里。整个盥洗室都散发着甘香酒剂、花露水、发蜡和香水的气味。他在这里用特殊的牙粉刷洗他那补过多处的牙齿，用带香味的漱口剂漱口，然后是洗个全身澡，再用各种不同的毛巾把身体擦干。他用香肥皂洗完双手后，

又用心地拿小刷子拭净长指甲，在一个很大的大理石洗脸池里洗完脸和粗壮的脖子后，再走进卧室旁边的第三个房间，那里已经为他准备好淋浴了。在这里他用凉水冲洗他那肌肉发达、脂肪很厚的白净的身体，用松软的褥单擦干后，便穿上干净的、熨好的衬衫和擦得像镜子一样亮的皮鞋，坐到梳妆台前，用两把刷子梳理黑色卷曲的小胡子和脑袋前半拉已经变得稀疏的卷发。

他使用的一切化妆用品，衬衣、外衣、皮鞋、领带、别针、袖扣，全都是第一流的、最贵重的，都很雅致、大方、坚固、名贵。

饭厅里的镶木地板昨天已由三个农民擦洗得光光亮亮，上面放一个巨型栎木餐柜和一张同样大的活动的餐桌，四条叉开的桌腿，雕成了狮爪形，颇有气派。桌面上铺一张浆得硬挺的、绣有顶大的由花体字母组成的家徽的薄桌布，上面放着盛满香喷喷的咖啡的银咖啡壶、银糖罐、盛着煮过的奶油的银凝乳罐和装着新鲜白面包、面包干及脆饼干的银篓子。旁边放着刚收到的信件、报纸和最近一期的杂志《两个世界》^①。涅赫留多夫刚要拆信件，从通向走廊的门里悄悄地进来一个上了年纪的胖女人。她身穿丧服，头上扎着花边头饰，头饰把她头上的分发缝都遮住了。这是不久前就在这所房子里去世的涅赫留多夫母亲的女仆阿格拉芬娜·彼得罗芙娜，如今她就留下来做少爷的女管家。

阿格拉芬娜·彼得罗芙娜跟随涅赫留多夫的母亲先后在国外住了十年，很有点贵族妇人的风度和派头。她从小就住在涅赫留多夫的家里，在德米特里·伊万诺维奇还叫米坚卡^②的时候，就认识他了。

“早安，德米特里·伊万诺维奇！”

“您好，阿格拉芬娜·彼得罗芙娜。有什么新闻吗？”涅赫留多夫打趣地问道。

“送来一封信，不知是公爵夫人还是公爵小姐写的。”

涅赫留多夫拆开阿格拉芬娜·彼得罗芙娜交给他的那封香气袭人的信，读起来：

“我既然承诺了帮您记事的义务，”在一张灰色厚信纸上，虽然纸边不

① 原文为法语。这是一本巴黎出版的文艺和政论杂志，当时在俄国知识界流行很广。

② 米坚卡是德米特里的小名。

齐却字迹遒劲地写道，“那我现在就提醒您，今天，四月二十八日，您应该去出庭陪审。……”

信的背面还附了几句：

“妈妈要我告诉您，为您准备的晚餐将一直等到您深夜。不管什么时候，请务必光临。^①

玛·柯。”

涅赫留多夫不由地皱起了眉头。这一便函是柯察金公爵小姐两个月来向他进攻所用的巧妙手段的又一新招，目的在于用一根无形的线把他同她越来越紧地拴起来。其实，凡是年纪不轻而且并非处于热恋中的男人，对于结婚问题往往是犹豫不决的。除此之外，涅赫留多夫还有另一个即使下了决心，也不能立即去求婚的重要原因。这原因倒不在于他在十年前曾经诱奸了卡秋莎又抛弃了她。这件事他早已忘得一干二净了。他并不认为这是他结婚的障碍。这原因是：他直到最近还同一个有夫之妇有私通关系。这个妇女是某县一位首席贵族的妻子。涅赫留多夫参加选举时经常到这个县里来，于是这个女人就把他勾引上了。涅赫留多夫被弄得一天比一天神魂颠倒，可同时又一天比一天地憎恶她。开始时涅赫留多夫经不住她的引诱，后来又内心里感到有负于她，不得到她的同意就不能断绝这种关系。这就是涅赫留多夫认为即使自己想向柯察金小姐求婚也无权这样做的原因。

桌上放着的信件中恰好就有这个女人的丈夫的来信。

另一封信是经营他的田产的总管写来的。总管说，他，涅赫留多夫必须亲自来一趟，以便依法取得继承权。此外还要解决田产如何继续经营的问题，是按照已故公爵夫人所吩咐的办法经营呢，还是按他总管曾向公爵夫人提过、现在又向公爵少爷提出办法办，即增购农具，把租给农民的土地收回，自己耕种。总管写道，这种经营要有利得多。同时总管还道歉说，原定月初应该汇上的三千卢布得稍稍晚一点，这些钱将随下一班邮车汇出。迟汇的原因是，他无论如何凑不齐钱，农民赖着不肯交租。不得已只好求助于官府，强迫他们交钱。这封信对涅赫留多夫来说是又高兴又不高兴。高兴的是感到自己掌握了大量的家产，不高兴的是，他年轻时就是

^① 原文为法语。